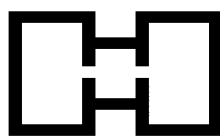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RALD HOLDINGS LIMITED

興利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14)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興利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及 4	1,465,997	1,640,914
銷售成本		<u>(1,070,762)</u>	<u>(1,227,104)</u>
毛利		395,235	413,810
其他收入		18,141	21,90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8,393	(66,076)
分銷費用		(38,888)	(45,738)
行政費用		(226,222)	(232,666)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虧損）		3,060	(4,240)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虧損	5	(1,378)	(5,62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30)
經營溢利		178,341	81,241
融資成本		(23)	(6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904	-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765	323
除稅前溢利	6	179,987	81,503
所得稅	7	<u>(30,987)</u>	<u>(33,706)</u>
本年度溢利		<u>149,000</u>	<u>47,797</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147,110
少數股東權益		51,736
		<u>1,890</u>
		<u>(3,939)</u>
本年度溢利		<u>149,000</u>
		<u>47,797</u>
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24.42 仙</u>
		<u>8.54 仙</u>

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 8。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149,000	47,79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無稅項影響）	<u>5,939</u>	<u>(16,905)</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54,939</u>	<u>30,892</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153,013	34,358
少數股東權益	<u>1,926</u>	<u>(3,466)</u>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54,939</u>	<u>30,892</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0,548	194,837
- 投資物業		33,760	30,700
- 經營租約下自用租賃土地權益		5,376	5,702
		<u>239,684</u>	<u>231,239</u>
無形資產		6,861	1,860
聯營公司權益		2,629	-
合營公司權益		5,405	2,398
其他金融資產		4,680	4,680
遞延稅項資產		8,815	6,895
		<u>268,074</u>	<u>247,072</u>
流動資產			
交易證券		116,480	61,703
存貨		159,193	187,1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167,238	150,328
本期應退稅項		2,760	1,564
已抵押銀行結餘		57,015	81,3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1,745	244,271
		<u>814,431</u>	<u>726,37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183,579	179,094
本期應付稅項		18,278	19,025
		<u>201,857</u>	<u>198,119</u>
流動資產淨額			
		<u>612,574</u>	<u>528,260</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880,648</u>	<u>775,33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33	515
長期服務金準備		3,362	4,035
		<u>3,695</u>	<u>4,550</u>
資產淨值			
		<u>876,953</u>	<u>770,78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6,994	46,994
儲備		806,881	702,06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		853,875	749,062
少數股東權益		23,078	21,720
權益總值		<u>876,953</u>	<u>770,782</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於本公佈載列之綜合業績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但卻摘錄自此等財務報表。

年度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投資物業、列為交易證券之金融工具及衍生金融工具則以公平價值列賬。

2. 會計政策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一項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新詮釋。這些新準則、修訂和新詮釋在本集團和本公司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發展事項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改進金融工具的披露」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之修訂

此等發展事項之影響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分部的披露應根據本集團的首席營運決策者在考慮及管理本集團時所用的方法為基礎，各個須予呈報分部所呈報的數額與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評估分部的業績和就營運事宜作出決策的衡量基準一致。這個方法有別於以往年度分部資料的列報方式，以往的列報方式是按照相關產品及服務和按照地區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劃分為分部報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使分部資料的列報方式與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的內部報告模式更為一致。本集團已根據經修訂之分部資料以一致的基準提供相應數額。
-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修訂），本期間與權益股東以其身分進行交易而產生權益變動的詳情，已與所有其他收入和支出分開列報於經修訂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所有其他收入和支出項目會列報在綜合損益表內（如該等項目乃確認為期內損益之一部份），否則會列報於一

個新的綜合全面損益表內。相應數額已經重列，以配合新的列報方式。列報方式的更改對任何所報告期間列報的損益、收支總額或資產淨值均沒有任何影響。

- 因採用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報表擴大了對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計量之披露，此乃把公平價值計量根據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分類為三個公平價值層面。根據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過渡性條例，本集團沒有提供就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計量的新要求而提供比較數字。
- 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撤銷有關以收購前利潤派出股息需被確認為減少投資於某投資項目的賬面值而不是收入的要求。因此，從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所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發派的應收股息，無論是出於收購前或後的利潤，將於本公司的損益賬中確認。而投資於某投資項目的賬面值將不會減少，但若因該項目宣布股息而被評估為賬面值減值除外。在這種情況下，除了在損益賬確認股息收入外，公司將確認減值虧損。根據修訂本的過渡性條例，這項新政策將適用於在期內或將來期間之應收股息，而以往期間的數字則不會被重列。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註釋。

3. 營業額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乃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製造、銷售及分銷玩具、電腦製品、家庭用品、鐘錶、電子產品及禮品。

營業額代表供應給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減除增值稅、貿易折扣及退貨。

本集團之客戶是十分多元化，於二零一零年只有兩個客戶（二零零九年：一個）之交易額是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於二零一零年，售予該等客戶之玩具及電腦製品之銷售總值分別約為港幣600,974,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682,593,000元）及港幣171,926,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133,777,000元），而該等銷售主要於北美地區發生，此乃玩具部及電腦製品部之銷售據點。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分部管理業務，而分部則以業務範圍劃分。為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用途的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列報分部資料而言，本集團列報以下六個須報告分部。概無經營分部已經匯總，形成以下須報告分部。

玩具	:	玩具製造、銷售及分銷。
電腦製品	:	電腦製品製造及銷售。
家庭用品	:	家庭用品製造、銷售及分銷。
時計	:	鐘錶、電子產品及禮品製造、銷售及分銷。
投資	:	投資於股本證券、結構性產品及管理基金。
其他	:	出租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

因採納《香港財務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須報告分部需重新命名，但不會改變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之計算基準。跟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年度財務報表報告之分報資料比較，以往被列為「玩具及禮品」分部及「其他」分部之禮品銷售及分銷和其他分銷活動已被重新列入「時計」分部。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高層管理人員於每個須報告分部是在以下基礎上監測其業績、資產和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和流動資產，而聯營公司權益、合營公司權益、遞延稅項資產、本期應退稅項和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除本期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企業負債外的所有負債。

收入及支出乃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支出，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須報告分部。分部收入及支出不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因經營活動所產生之收入及支出。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的基準是「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作資源分配和分部績效評估的本集團須報告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玩具 港幣千元	電腦製品 港幣千元	家庭用品 港幣千元	時計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總額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 客戶收入	747,082	232,139	178,046	308,730	-	-	1,465,997
分部間的 收入	-	-	-	-	-	-	-
須報告分 部收入	747,082	232,139	178,046	308,730	-	-	1,465,997
須報告分 部溢利/ (虧損)	141,081	23,891	10,595	(19,494)	27,937	6,049	190,059
利息收入	215	10	73	66	2,422	-	2,786
融資成本	-	-	-	(23)	-	-	(23)
本年度折 舊及攤銷	(15,202)	(9,789)	(2,279)	(2,937)	(80)	(971)	(31,258)
物業、機械 及設備減 值虧損	-	-	(545)	(833)	-	-	(1,378)
須報告分 部資產	330,538	170,793	121,577	162,380	173,495	48,050	1,006,833
本年度增 加之非流 動分部資 產	12,111	20,836	1,809	12,255	9	-	47,020
須報告分 部負債	96,680	39,541	32,515	32,743	-	301	201,780

二零零九年

	玩具 港幣千元	電腦製品 港幣千元	家庭用品 港幣千元	時計 港幣千元	投資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總額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 客戶收入	905,287	181,552	146,621	407,454	-	-	1,640,914
分部間的 收入	-	-	-	-	-	-	-
須報告分 部收入	905,287	181,552	146,621	407,454	-	-	1,640,914
須報告分 部溢利/ (虧損)	116,606	10,606	(24,526)	32,329	(34,829)	(354)	99,832
利息收入	268	24	263	168	3,292	-	4,015
融資成本	-	-	-	(61)	-	-	(61)
本年度折 舊及攤銷	(16,925)	(5,636)	(2,781)	(2,711)	(306)	(971)	(29,330)
物業、機械 及設備減 值虧損	(1,872)	-	(2,952)	(800)	-	-	(5,624)
須報告分 部資產	381,347	127,303	108,872	134,257	141,737	46,575	940,091
本年度增 加之非流 動分部資 產	24,706	13,229	2,129	2,323	352	-	42,739
須報告分 部負債	107,315	18,559	36,854	36,382	-	415	199,525

(b) 報告分部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溢利		
須報告分部溢利	190,059	99,832
融資成本	(23)	(61)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765	32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904	-
未分配企業收入及費用	(11,718)	(18,591)
除稅前綜合溢利	<u>179,987</u>	<u>81,503</u>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須報告分部資產	1,006,833	940,091
分部間應收款抵銷	(19,416)	(19,446)
	987,417	920,645
合營公司權益	5,405	2,398
聯營公司權益	2,629	-
遞延稅項資產	8,815	6,895
本期應退稅項	2,760	1,564
未分配企業資產	75,479	41,949
綜合總資產	<u>1,082,505</u>	<u>973,451</u>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負債		
須報告分部負債	201,780	199,525
分部間應付款抵銷	(19,416)	(19,446)
	182,364	180,079
本期應付稅項	18,278	19,025
遞延稅項負債	333	515
未分配企業負債	4,577	3,050
綜合總負債	<u>205,552</u>	<u>202,669</u>

(c) 地區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以下地區分佈的資料：(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之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客戶之地區分佈是基於貨品送運地；而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分佈則依照以下基準：固定資產是基於其資產所在地；無形資產及商譽是基於其被分配運作地；而於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權益是基於其運作地。

	來自外界 客戶收入		指定之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香港（藉地）	83,599	111,272	59,804	60,201
北美洲	815,951	818,718	9	6
英國	323,796	432,273	21,722	7,685
歐洲（英國除外）	137,663	162,778	-	-
亞洲（中國大陸及 香港除外）	61,712	46,943	-	-
中國大陸	6,475	8,104	173,044	167,605
其他	36,801	60,826	-	-
	1,382,398	1,529,642	194,775	175,296
	1,465,997	1,640,914	254,579	235,497

5.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已評估本集團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收回數額。根據此項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值已撇減港幣1,378,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5,624,000元）。可收回數額是根據該等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使用價值作估計，董事評估該等資產未能為本集團帶來正面的現金流。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透支利息	23	61
折舊		
- 用於經營租賃的資產	17	213
- 其他資產	30,253	29,070
租賃土地權益之攤銷	328	32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虧損	(1,454)	206
交易證券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23,518)	40,320
利息收入來自		
- 交易證券	(2,422)	(2,389)
- 銀行存款	(673)	(2,062)
- 全資附屬公司董事貸款	-	(81)
租金收入	(4,113)	(4,411)
股息收入來自		
- 上市證券	(1,907)	(2,201)
- 非上市證券	-	(594)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確認	795	7,323
應佔合營公司稅項	275	142

7. 所得稅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香港所得稅項	30,006	30,885
香港以外地區稅項	3,054	4,952
遞延稅項	(2,073)	(2,131)

二零一零年之香港所得稅準備是按本年度之估計應評稅溢利以 16.5%（二零零九年: 16.5%）的稅率計算。香港以外地區的附屬公司的稅項則以有關稅項司法管轄區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8.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已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 - 每股港幣 3 仙 （二零零九年：每股港幣 3 仙）	18,075	18,152
於結算日後建議派發的末期股息 - 每股港幣 6 仙（二零零九年：每股港幣 5 仙）	36,149	30,125

54,224

48,277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147,11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51,736,000 元）與年度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602,491,000 股（二零零九年：605,866,000 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未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因此，本年度及去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包括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呆壞賬準備），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	92,336	82,747
已過期少於一個月	27,793	28,351
已過期一至三個月	3,982	5,879
已過期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十二個月	1,337	70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5,448	117,684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40,765	30,935
衍生金融工具	1,025	1,709
	167,238	150,328

給予顧客之信貸條款各異，一般按個別顧客之財政狀況衡量。為有效管理應收賬款相關之信貸風險，本集團均定期進行顧客信用評估。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有關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以發票日期計算		
一個月以內	44,709	44,606
一個月以上但三個月以內	6,335	13,447
三個月以上	1,913	1,72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2,957	59,7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30,622	118,027
衍生金融工具	-	1,286
	183,579	179,094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客戶預付款)均預期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

12. 比較數字

由於採用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若干比較數字已作出調整，以配合本年度的列報方式，並就二零一零年首次披露的項目提供比較數額。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港幣 1,466,000,000 元，較前年度減少港幣 175,000,000 元或 11%。本集團之營業額減少主要是玩具部及時計部所致。本公司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 147,000,000 元，較前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52,000,000 元，增加 183%。經營業績之詳細分析詳述如下。

玩具部

玩具部之營業額雖然下跌港幣 158,000,000 元或 17%至港幣 747,000,000 元，但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則較前年增加港幣 24,000,000 元或 21%至港幣 141,000,000 元。利潤得以改善乃由於物料價格下降，使邊際利潤得以改善，以及因中國內地之電力及勞工供應亦較為穩定，提高了生產效率。於本年度，該部門成功地將其位於中國東莞之來料加工廠轉型為全資外商投資企業 - 「東莞興利玩具有限公司」，這是符合中國政府鼓勵外商將其國內之加工貿易轉型升級之政策。

電腦製品部

電腦製品部於本年度錄得理想業績，營業額較前年度增加港幣 51,000,000 元或 28%至港幣 232,000,000 元，而溢利亦增加港幣 13,000,000 元或 118%至港幣 24,000,000 元。上述增長主要是由於薄膜電腦磁頭之銷售額較前年增加港幣 38,000,000 元或 28%至港幣 172,000,000 元。同時，此令人鼓舞之業績亦因為該部門之生產設施移至珠海市南屏新廠房，使生產效率得以提高。

家庭用品部

家庭用品部之表現較前年有顯著改善。由於營業額增加港幣 31,000,000 元或 21%至港幣 178,000,000 元，使該部門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虧為盈，由前年度之虧損港幣 25,000,000 元，轉為溢利港幣 11,000,000 元。

時計部

受到英國經濟下滑影響，時計部之業務持續面對艱難的市場環境，而英國乃該部門之主要市場。與前年度比較，銷售額下跌港幣 98,000,000 元或 24%至港幣 309,000,000 元，該部門錄得經營虧損港幣 19,000,000 元，而前年度則錄得溢利港幣 32,000,000 元。

投資收益

全球投資市場改善，使本集團錄得交易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為港幣 24,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虧損港幣 40,000,000 元）。於本年度交易證券所得之股息收入和利息收入為港幣 4,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5,000,000 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交易證券為港幣 116,000,000 元，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港幣 54,000,000 元。

財務狀況

本集團一直維持良好之財務狀況。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及流動資金狀況均非常穩健。於當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港幣 1,083,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973,000,000 元），資金來源為流動負債港幣 202,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198,000,000 元），非流動負債港幣 4,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4,000,000 元），少數股東權益港幣 23,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22,000,000 元）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 854,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749,000,000 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結存共港幣 369,000,000 元，較前年之現金結存港幣 326,000,000 元增加。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港幣 814,000,000 元，而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港幣 726,000,000 元。存貨由港幣 187,000,000 元減至港幣 159,000,000 元，而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由港幣 150,000,000 元增至港幣 167,000,000 元。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交易金融資產為港幣 116,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62,000,000 元）。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由港幣 198,000,000 元增至港幣 202,000,000 元。與去年相同，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或任何長期貸款。若干交易金融資產及銀行存款總值為港幣 140,000,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138,000,000 元）已抵押給銀行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備用信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代表公司變現能力之營運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為 4.03 倍，而前年度則為 3.67 倍。另代表公司短期變現能力之速動比率（即應收賬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流動負債比率）由前年度之 1.83 倍增至本年度之 2.17 倍。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匯兌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為單位之買賣交易，如人民幣、美元及英鎊。本集團常以遠期外匯期貨合同對沖匯兌風險。

前景及展望

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玩具部之營業額仍處於合理水平，但我們甚為關注不斷上升的工資及物料價格。再加上玩具製造商之間的強烈競爭，預期對該部門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銷售量及毛利率帶來影響。而電腦製品部之業務將會持續錄得增長。其中薄膜電腦磁頭的銷售訂單增加，及新開發產品－「智能溫度控制器」亦已開始付運。雖然不穩定的鉛價仍是家庭用品部所關注的問題，然而，該部門之業務仍能維持穩定。另一方面，於疲弱的零售消費下，時計部需面對更具挑戰的經營環境。該分部現正拓展新特許經銷品牌以增加銷售額。

管理層對全球經濟仍未完全復甦甚為關注，尤其是歐洲。我們已採取若干措施以改善我們的營運效率，開發新市場及增加顧客以維持收入及盈利。縱然面對不穩定的經濟環境，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繼續維持盈利。

股息

董事會已決定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中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為港幣 6 仙（二零零九年：港幣 5 仙）。連同中期股息港幣 3 仙（二零零九年：港幣 3 仙），全年度合共派發股息為港幣 9 仙（二零零九年：港幣 8 仙），以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平均股價港幣 84 仙（二零零九年：港幣 74 仙）計算，全年度的回報率為 10.7%（二零零九年：10.8%）。

末期股息合共港幣 36,149,000 元乃按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公佈業績前之最後可行日期）之已發行股份計算。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派發予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登記在股東名冊之股東。

股東名冊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獲派發末期股息，最遲請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四日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以便領取應得之股息。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員工人數大約分別於香港為二百四十三人，中國大陸七千五百六十六人及歐洲一百一十一人。本集團確保其員工之薪酬福利具有市場競爭力，並按員工之表現，經驗及同業之現行慣例釐定員工薪酬。本年度總員工成本為港幣 353,745,000 元（二零零九年：港幣 372,849,000 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委員會主席吳梓堅先生，李大壯先生及葉文俊先生組成。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吳梓堅先生獲委任為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以取代鄧敬雄先生。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定期會面以討論審計事項。審核委員會同時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作出檢討。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本年度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委員會主席吳梓堅先生、葉文俊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 – 唐楊森先生組成。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吳梓堅先生獲委任為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以取代鄧敬雄先生。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載於本公司之網頁內。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列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惟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特定任期委任，這與守則條文第 A.4.1 條有所偏離。然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細則輪值告退。於此，本公司認為有充足的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標準規定。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他們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自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公佈全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heraldgroup.com.hk）。載列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二零一零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發送給股東及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張曾基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曾基博士、Robert Dorfman 先生、唐楊森先生及鄧敬雄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桐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大壯先生、葉文俊先生及吳梓堅先生。

*僅供識別